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鼎汉奇辉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汉奇辉”）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285.00万元，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18.77%。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鼎汉奇辉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三）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次收到的补助资金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仍须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6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银行收款凭证-鼎汉奇辉。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